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13-033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塔牌集团	股票代码	0022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皓平	曾文忠	
电话	0753-7887036	0753-7887036	
传真	0753-7887233	0753-7887233	
电子信箱	gdtphzp@126.com	tp@tapai.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78,245,311.51	1,523,475,856.44	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305,685.59	106,457,398.14	-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0,883,544.19	106,301,885.31	-2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5,824,670.45	172,111,371.42	-15.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88	0.119	-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88	0.119	-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	3.12%	-0.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26,250,802.75	5,118,641,720.82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69,964,224.61	3,440,469,615.77	0.86%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2,62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钟烈华	境内自然人	20.12%	180,000,000	135,000,000		
徐永寿	境内自然人	16.43%	147,000,000	147,000,000		
张能勇	境外自然人	16.43%	147,000,000	147,000,000		
彭倩	境内自然人	12.74%	114,000,000	114,000,000		
汪骏	境内自然人	0.35%	3,098,805			
李广明	境内自然人	0.26%	2,328,522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其他	0.2%	1,799,015			
何仕梅	境内自然人	0.2%	1,748,159			
曾春仕	境内自然人	0.19%	1,729,185			
林平芬	境内自然人	0.19%	1,682,37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烈华、张能勇和徐永寿三人为一致行动人。				
融资融券情况说明		汪骏、李广明、曾春仕、刘立岩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账户分别持有公司股票 3,098,805 股、2,328,522 股、1,729,185 股、1,568,500 股。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尽管全国经济增速有所放缓，但水泥产量继续保持平稳增长，上半年水泥产量10.96亿吨，同比增长9.67%，保持了接近两位数的较快增长速度，在全国工业产品增速中排名靠前。

行业整体效益前四个月同比去年大幅下滑，直到5月份实现了扭转。全国效益情况表现区域分化，整体表现为南部好于北部，东部好于西部，部分省份区域表现突出。(来源：数字水泥网)

201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水泥产量543.27万吨、销量536.64万吨，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了10.92%、11.30%；实现营业收入157,824.5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60%；受水泥价格下降的影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30.5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8.60%。

报告期内，公司水泥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了9.45%，而同期水泥平均销售成本的下降幅度为6.12%，

虽然销量有所增长，但仍无法达到以量补价的目的，从而导致净利润同比下滑。

报告期内，控股企业实现混凝土销售25.12万方、营业收入7,515.87万元，实现管桩销售28.28万米、营业收入2,150.81万元；报告期内，用于公司混凝土和管桩生产的内部水泥销量为6.78万吨，在合并时已作抵销，未包含在上述对外水泥销量中。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6家，原因为：公司通过新设的方式全资投资了文化发展、永定塔牌、鑫达水泥；通过控股设立的方式，投资了定南京桥、文华建材、兴国京桥。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刁东庆

2013年8月11日